证券代码:002400 证券简称:省广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6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钿隆先生召集,2015年12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于拟购置房产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购置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7)。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00 证券简称:省广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7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购置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置房产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1、公司拟以约人民币53,545.37万元购买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996号G座15楼至G座25楼共31套房屋单元、G座首层裙楼商铺104单元。

2、本次购买房产的交易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购买房产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的名称:广州市保利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2、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01000180277

3、法定代表人:付俊

4、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24号1026号1028号801房自编之一

7、经营范围:房地产业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1、本次交易标的位于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996号的G座15楼至G座25楼共31套房屋单元,建筑面积为14,721.9773平方米,约合人民币47,110.3274万元;G座首层裙楼商铺104单元,建筑面积为677.3726平方米,约合人民币6435.0397万元;总价款合计53,545.37万元。

2、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交易定价依据:本次交易定价以广州市房地产市场价格为参考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拟购置的房产将主要用于公司互动营销、大数据营销及营销产业链孵化中心。该房产位于互联网创新集聚地,既有利于公司积极打造平台战略,全面激活员工积极性,也有利于公司引进高端优秀人才,快速整合全产业链优势资源,丰富公司整合营销传播模式,拓展公司盈利空间,加速实现公司国际化整合营销传播集团的愿景。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00 证券简称:省广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8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香港设立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了推动海外并购及业务的开展,落实公司平台战略升级后的国际化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000港元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本次投资在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对外投资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本次对外投资由公司以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出资。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中文名称:中国整合营销传播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ntegrated Marketing Communication Group (China) Holdings Limited

(2)注册资本:1,000,000港元

(3)注册地点:香港

(4)经营范围:代理广告,电子商务影视策划制作,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管理等其他。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既是公司平台战略升级的重要举措,也是公司国际化的关键布局,将充分利用香港的金融优势将其打造成公司海外并购及业务运营平台。一方面有助于公司发掘优质的海外投资项目,进一步扩展产业链上下游;另一方面,伴随着中国企业"走出去"的趋势,公司将为这些企业提供国内外整合的营销传播服务。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扩大公司海外业务份额。该海外并购及业务运营平台的设立,将推动公司加速实现国际化整合营销集团的愿景。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

该事项可能存在市场变化风险、经营管理风险等,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5-148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8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2月17日-2015年12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7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1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二楼培训厅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金富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58,368,9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8972%。其中: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58,206,25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7720%;

(2)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代表股份162,71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25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聘请的律师对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2000吨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8,368,9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议案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8,368,9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议案通过。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8,368,9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议案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162,719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4、《关于将<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8,368,9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议案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162,719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经本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贵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15-118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暨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的通知,升达集团已将其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000,000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2.49%),并于2015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升达集团又继续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6,000,000股公司股票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12月16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12月15日,并于2015年12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为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目前,升达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184,438,8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67%;截止本公告日,升达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83,834,8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9.67%,占公司总股本的28.58%。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乐享互联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95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2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5]2105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5年11月18日 至 2015年12月15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12月1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521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37,910,541.0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23,232.9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337,910,541.09
	利息结转的份额	123,232.95
	合计	338,033,774.04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05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959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15年12月10日基金管理人在认购期内运用固有资金人民币10,0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认购费率与基金招募说明书公布的费率一致。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510,130.17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注:①本次募集期间所发生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②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及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均包含利息结转份额;

③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万-50万之间。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和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sfund.com);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届时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决定并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编号:2015-036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2015年度第三批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5年度第三批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外指〔2015〕79号),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长株潭广联生猪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联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收到了2015年度第三批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192万元,广联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计入2015年度营业外收入。

上述资金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15-076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西安秦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之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西安秦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西安秦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注销,将其名下的位于西安市碑林区东关正街78号招商局广场裙楼2-5层商业房产(以下简称"招商局广场")过户至公司名下。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上述吸收合并工作已完成,招商局广场房产已过户至公司名下,目前正在办理秦颐公司的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上接B51版)

传真电话:0755-82080798
联系人员:汤素婕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站:众禄基金网 www.zlfund.cn基金买卖网 www.jjmmw.
(60)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人代表:其实
联系电话:021-54509998
传真电话:021-64385308
联系人员:潘世友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6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大厦903~906室
法人代表:杨文斌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传真电话:(021)68596916
联系人员:张茹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62)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人代表:陈柏青
联系电话:021- 60897840
传真电话:0571-26697013
联系人员:张裕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63)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一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人代表:凌顺平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电话:0571-86800423
联系人员:吴强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64)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中国中期大厦A座1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中国中期大厦A座11层
法人代表:路瑶
联系电话:010-59539718
传真电话:010-59539701
联系人员:侯英建
客服电话:95162,4008888160
公司网站:www.cifcofund.com
(65)建信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法人代表:赵学军
联系电话:021-20289890
传真电话:021-20280110
联系人员:张倩
客服电话:400-021-8850
公司网站:www.harvestwm.cn
(66)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法人代表:梁蓉
联系电话:(010)66154828
传真电话:(010)88067526
联系人员:张旭
客服电话:400-6262-818
公司网站:www.5irich.com
(67)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法人代表:沈伟桦
联系电话:010-52855713
传真电话:010-85894285
联系人员:程刚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站:www.yixinfund.com
(68)北京君德汇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15层办公楼一座15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办公楼一座2202室
法人代表:李振
联系电话:010-65181028
传真电话:010-65174782/65231189
联系人员:魏尧
客服电话:400-066-9355
公司网站:www.kstreasure.com
(69)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人代表:郭坚
联系电话:021-20665952
传真电话:021-22066653
联系人员:宁博宇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站:www.lufunds.com
(70)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法人代表:肖雯
联系电话:020-89629099
传真电话:020-89629011
联系人员:吴煜浩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电话:(021)20361818
传真:(021)20361616
联系人:雷青松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基金募集时)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黎明
经办律师:吕红、黎明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法定代表人:葛明
联系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徐艳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艳、蒋燕华

四、基金的名称

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

债券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持有人提供较高的当期收益以及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家债券、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质押及买断式回购、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资产支持证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可转债仅投资二级市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动态的整体资产配置和类属资产配置。在认真研判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根据整体资产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的比例;在充分分析债券市场环境及市场流动性的基础上,根据类属资产配置策略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

(1)整体资产配置策略

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市场利率走势、市场资金供求情况,以及证券市场走势、信用风险情况、风险预算和有关法律法规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在整体资产之间进行动态配置,确定资产的最优配置比例和相应的风险水平。

(2)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在整体资产配置策略的指导下,根据不同类属资产的风险来源、收益率水平、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附加选择权价值、类属资产收益差异、市场偏好以及流动性等因素,采取积极投资策略,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数。

(3)期限资产配置策略

在明细资产配置上,首先根据明细资产的剩余期限、资产信用等级、流动性指标决定是否纳入组合;其次,根据个别债券的收益率与剩余期限的配比,对照基金的收益要求决定是否纳入组合;最后,根据个别债券的流动性指标决定投资总量。

2、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普通债券的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信用风险控制、跨市场套利和相对价值判断等管理手段,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1)久期控制是根据对宏观经济发展状况、金融市场运行特点等因素的分析确定组合的整体久期,有效的控制整体资产风险。

(2)期限结构配置是在确定组合久期后,针对收益率曲线形态特征确定合理的组合期限结构,包括采用集中策略、两端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信用风险控制是管理人充分利用现有行业与公司研究力量,根据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以此作为品种选择的基本依据。信用产品投资是本基金的重要特点之一。

本基金认为,信用债市场运行的中枢既取决基准利率的变动,也取决于发行人的整体信用状况。监管层的相关政策指导、信用债投资群体的投资理念及其行为等变化决定了信用债收益率的变动区间,整个市场资金面的松紧程度以及信用债的供求情况等左右市场的短期波动。

基金管理人将自上而下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基准利率走势、资金面状况、行业以及个券信用状况的研判,积极主动发掘收益充分覆盖风险、甚至在覆盖之余还存在超额收益的投资品种;同时通过行业及个券信用等级限定、久期控制等方式有效控制投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以求得投资组合赢利性、安全性的中长期有效结合。

同一信用产品在不同市场状态下往往会有不同的表现,针对不同的表现,管理人将采取不同的操作方式:如果信用债一二级市场利差高于管理人判断的正常区间,管理人将在该信用债上市时就寻找适当的时机卖出实现利润;如果一二级市场利差处于管理人判断的正常区间,管理人将持券一段时间再行卖出,获取该段时间里的骑乘收益和持有期间的票息收益。本基金信用债投资在操作上主要以博取骑乘和票息收益为主,这种以时间换空间的操作方式决定了本基金管理人在具体操作上必须在获取收益和防范信用风险之间取得平衡。

(4)跨市场套利根据不同债券市场间的运行规律和风险特性,构建和调整债券组合,提高投资收益,实现跨市场套利。

(5)相对价值判断是根据对同类债券的相对价值判断,选择合适的交易时机,增持相对低估、价格将上升的债券,减持相对高估、价格将下降的债券。

本基金对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主要围绕久期、流动性和信用风险三方面展开。久期控制方面,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的分析和预判,灵活调整组合的久期。信用风险控制方面,对个券信用资质进行详尽的分析,对企业性质、所处行业、增信措施以及经营情况进行综合考量,尽可能地缩小信用风险暴露。流动性控制方面,要根据中小企业私募债整体的流动性情况来调整持仓规模,在力求获取较高收益的同时确保整体组合的流动性安全。

3、回购套利策略

回购套利策略是本基金重要的操作策略之一,把信用产品投资和回购交易结合起来,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特征,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或者通过回购融资来博取超额收益,或者通过回购的不断滚动来套取信用债收益率和资金成本的利差。

4、投资决策与交易机制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确定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组合基准久期、回购的最高比例等重大投资决策。

基金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投资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具体的投资策略,向集中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

集中交易室设立债券交易员,负责执行投资指令,就指令执行过程中的问题及市场面的变化对指令执行的影响等问题及时向基金经理反馈,并可提出基于市场面的具体建议。集中交易室同时负责各项投资限制的监控以及本基金资产与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的公平交易控制。

5、投资程序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决定基金投资的重大决策。基金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并执行。集中交易室负责执行投资指令。

(1)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的趋势、运行的格局和特点,并结合基金合同、投资风格拟定投资策略报告。

(2)投资策略报告提交给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决定基金的投资比例、大类资产分布比例、组合基准久期、回购比例等重要事项。

(3)基金经理根据批准后的投资策略确定最终的资产分布比例、组合基准久期和个券投资分布方式等。

(4)对已投资品种进行跟踪,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68,415,105.48	96.17
	其中:债券	468,415,105.48	96.1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79,931.10	2.05
7	其他资产	8,676,722.04	1.78
8	合计	487,071,758.62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0,087,000.00	6.2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47,999,105.48	51.0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90,329,000.00	39.20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68,415,105.48	50.39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80527	14京保障房债	300,000	31,539,000.00	6.49
2	011599101	15深地铁SCP001	300,000	30,264,000.00	6.23
3	019501	15国债01	300,000	30,087,000.00	6.20
4	011513002	15招商局SCP002	300,000	30,030,000.00	6.18
5	041564056	15武水务CP001	300,000	29,988,000.00	6.18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投资国债期货。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292.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168,574.19
5	应收申购款	482,855.7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676,722.04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历史各时间段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1)A/B级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11.22-2012.12.31	0.30%	0.03%	0.22%	0.02%	0.08%	0.01%
2013.1.1-2013.12.31	0.32%	0.09%	-0.47%	0.09%	0.79%	0.00%
2014.1.1-2014.12.31	8.07%	0.14%	10.34%	0.11%	-2.27%	0.03%
2015.1.1-2015.9.30	6.34%	0.09%	5.28%	0.08%	1.06%	0.01%
2012.11.22-2015.9.30	15.63%	0.11%	15.88%	0.10%	-0.25%	0.01%

(2)C级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11.22-2012.12.31	0.20%	0.03%	0.22%	0.02%	-0.02%	0.01%
2013.1.1-2013.12.31	0.02%	0.08%	-0.47%	0.09%	0.49%	-0.01%
2014.1.1-2014.12.31	7.59%	0.14%	10.34%	0.11%	-2.75%	0.03%
2015.1.1-2015.9.30	6.05%	0.09%	5.28%	0.08%	0.77%	0.01%
2012.11.22-2015.9.30	14.34%	0.11%	15.88%	0.10%	-1.54%	0.01%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1)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纯债债券发起A/B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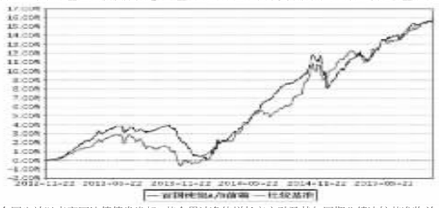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纯债债券发起C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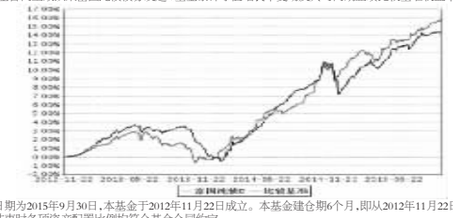

注:截止日期为2015年9月30日,本基金于2012年11月22日成立。本基金建仓期6个月,即从2012年11月22日至2013年5月21日止,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本基金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证券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账户维护费;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0.7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0.2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B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在通常情况下,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4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基金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划出,经登记机构分别支付给各